

中共南京工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南工委办〔2025〕30号

关于筹备召开南京工业大学第六届 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会员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中国工会章程》及教育部《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规定》《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实施办法》和上级有关规定，经第五届教代会执委会、工会委员会研究，校党委常委会讨论通过并报经省教育科技工会批准，定于2026年1月上旬召开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进行换届选举。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代表大会的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始终坚持党的全心全意依靠教职工办学方针，充分调动和激发广大教职工参与学校改革发展的主动性、积极性，集思广益、群策群力、民主管理、科学决策，持续提升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二、代表大会的主要任务

全面总结学校第五届教代会、工代会以来的工作，确定今后教代会、工会工作目标和任务，选举产生南京工业大学第六届教代会执委会、教代会专门委员会以及工会委员会、工会专门工作委员会等，不断加强教代会、工会自身建设，全面发挥教代会和工会组织的职能作用，团结带领全体教职工为推动一流学科创建工作和学校高质量发展而努力奋斗。

三、代表大会的主要议程

(一) 教职工代表大会

1. 听取和审议校长工作报告；
2. 听取和审议第五届教代会执委会工作报告（含提案工作）；
3. 审议学校财务工作报告；
4. 选举第六届教代会执委会、教代会提案工作委员会、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委员会。

(二) 工会会员代表大会

1. 听取和审议第五届工会委员会工作报告；
2. 审议第五届工会委员会经费审查工作报告；
3. 评议工会工作、教工之家建设情况；
4. 选举第六届工会委员会、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女教职工工作委员会。

四、代表名额、构成比例及分配原则

(一) 教代会代表

根据《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实施办法》，教代会正式代表原则上应占全校教职工总数的 10%左右，直接从事教学、

科研的代表不得低于代表总数的 60%，青年教职工、女教职工等在代表中应占适当比例。以教师、教辅人员为主的学院，代表数占本单位在职教职工总数的 10%（其中教学科研人员代表原则上不少于本单位应选代表总数的 80%），其他单位代表占本单位在职教职工总数的 8%，学校党政工团领导等名额作为代表候选人推荐到相关的学院、单位参加代表选举。我校现有教职工 3289 名，拟选正式代表 330 名左右，具体名额分配见附件 1。

（二）工代会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基层工会会员代表大会条例》《工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工代会代表，会员数在 1001 至 5000 人的，设代表 60 至 90 人，其中中层正职以上管理人员和领导人员一般不得超过会员代表总数的 20%，其名额作为代表候选人分配到所联系的学院、单位参加代表选举。我校现有工会会员 3289 名，拟选正式代表 80 名左右，具体名额分配见附件 2。

五、代表的条件和产生办法

（一）代表的条件

1. 教代会代表

- （1）与学校签订聘任聘用合同、具有聘任聘用关系的教职工；
- （2）政治坚定、作风端正，顾全大局、办事公道；
- （3）关心学校改革与发展，有强烈的事业心，热心改革、勇于创新，对工作积极负责，有主人翁责任感；
- （4）热心教代会工作，具有较强的民主意识和参与民主管理的能力，能密切联系教职工，在教职工中具有一定的威信；

(5) 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

2. 工代会代表

(1) 学校工会会员，遵守工会章程，按期缴纳会费；

(2) 政治坚定、作风端正，顾全大局、办事公道；

(3) 关心学校改革与发展，有强烈的事业心，热心改革、勇于创新，对工作积极负责，有主人翁责任感；

(4) 热心工会工作，密切联系职工群众，热心为教职工说话办事，具有较强的议事能力，在教职工中具有一定的威信；

(5) 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

(二) 代表产生办法

以基层党委（党总支）、基层分工会为单位，成立选举工作领导小组，学校将代表名额下达到各单位，由各单位根据代表条件、构成和名额，在充分酝酿的基础上提出代表候选人，按照有关规定，教代会代表差额比例不少于应选代表人数的 10%、工代会代表差额比例不少于应选代表人数的 15%，经审查同意后，由各选举单位按照选举办法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分别选举产生教代会、工代会代表。选举会议应有三分之二以上教职工（代表）参加方能举行，代表候选人获得应到会教职工（代表）半数以上赞成票方可当选。

(三) 代表选举时间

1. 推荐代表候选人。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前报组织组，将《南京工业大学第六届教代会代表候选人预审汇总表》（附件 3）《南京工业大学第六届工代会代表候选人预审汇总表》（附件 4）电子版发送至工会邮箱 gh@njtech.edu.cn，纸质版基层党委（党总

支)签字盖章后交至工会办公室 527 室。经审查同意后召开教职工(代表)大会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

2.代表选举工作。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前完成，将《南京工业大学第六届教代会代表汇总表》(附件 5)《南京工业大学第六届工代会代表汇总表》(附件 6)电子版发送至工会邮箱 gh@njtech.edu.cn，纸质版基层党委(党总支)签字盖章后交至工会办公室 527 室。

(四) 代表资格审查

大会筹备工作组组织组负责对大会代表资格进行审查。主要审查当选代表是否符合所规定的代表条件，是否符合所分配的代表结构和比例，是否符合民主选举程序。审查结果在大会预备会议上向全体代表报告。

(五) 代表团的组成

以基层党组织和工会为单位，合并组建教代会代表团 14 个、工代会代表团 4 个，由各代表团推选团长、副团长。教代会代表团团长、副团长原则上由代表中的党政主要负责人担任；工代会代表团团长由代表中的党政主要负责人、分工会主席或具有副高职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

大会同时邀请相关人员作为特邀代表、列席代表参加大会。离退休学校党政领导、不是大会代表的民主党派主要负责人、各级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老工会工作者等作为特邀代表，不是大会代表的二级单位和机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分工会主席作为大会的列席代表。

六、教代会执委会、工会委员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等委员候选人名额、条件及产生办法

(一) 委员名额

根据有关规定和学校实际，第六届教代会执委会委员拟定为 27 名，推荐委员候选人 30 名（差额比例不低于 10%）；第六届工会委员会委员 21 名，推荐委员候选人 23 名（差额比例不低于 5%）。

根据有关规定和学校实际，第六届提案工作委员会委员 9 名，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委员会委员 7 名，工会经费审查工作委员会委员 5 名，女教职工工作委员会委员 9 名，等额推荐选举。

(二) 委员条件

1. 政治坚定，作风端正，顾全大局，办事公道，清正廉洁；
2. 关心学校改革与发展，有强烈的事业心，热心改革，勇于创新，对工作积极负责，有主人翁责任感；
3. 在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等各方面工作中成绩突出，在教职工中体现先进性；
4. 以全校教职工整体利益为重，热心为教职工服务，善于维护教职工的合法权益，在教职工中具有较高的威信；
5. 熟悉教代会、工会工作，积极探索教代会、工会工作规律，具有较强的民主参与、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能力。

教代会执委会委员候选人中，具有高级职称的人员应不少于 60%；教师应不少于 50%；非中共党员一般不少于 20%；女性、青年、工人应占一定比例；学校党政有关领导和工会、团委等群众团体负责人应提名为候选人。工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中应有适

当比例的劳模（先进工作者）、一线职工和女职工代表。各专门工作委员会应以相关工作部门和基层代表为主。

（三）委员产生办法

采取自下而上的推荐办法，在各基层单位充分酝酿的基础上提名学校教代会执委会、工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各单位推荐的各类候选人中本单位人员不超过1名，在推荐候选人时要准确计票，**候选人初次提名人选名单于2025年12月12日前报大会组织组，《南京工业大学第六届教代会执委会委员候选人初次提名人选情况汇总表》(附件7)《南京工业大学第六届工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初次提名人选情况汇总表》(附件8)**电子版发至gh@njtech.edu.cn，纸质版基层党委（党总支）签字盖章交至工会办公室527室。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由筹备工作小组根据工作职责酝酿推荐。

七、大会主席团组成

成立大会主席团，由学校党政领导、工会主席、各代表团团长、教职工代表等组成，主任由学校党政主要领导担任，副主任由分管校领导担任，秘书长由工会主席担任。主席团建议名单由筹备工作组提出，经大会预备会通过。

八、大会筹备工作机构

成立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及筹备工作组，筹备工作组下设秘书组、组织组、宣传组、提案组、会务组等五个工作小组，负责大会的具体筹备工作，详见《关于成立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九、提案工作

提案由 1 名代表提出，2 名或 2 名以上代表附议，并于大会通知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大会提案工作组。提案工作组根据提案内容的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确定是否立案。对确定不立案的，及时通知提案人，并告知不立案的理由；对立案的提案由提案工作组汇总统计，并送交有关部门处理。提案工作组向大会报告提案征集、立案、送交处理情况。

十、工作要求

(一) 统一思想，提高认识。筹备召开教代会、工代会是学校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是推进民主管理、广泛凝聚人心、促进校园和谐的重要途径。要从加强学校民主政治建设以及坚持依法办学、民主治校、科学决策的高度，提高认识、端正态度，真正抓好各项工作的落实。

(二) 精心筹划，周密安排。各级党组织要把筹备召开教代会、工代会与抓好日常工作结合起来，通盘考虑，统筹兼顾。筹备工作领导小组及各工作小组要精心筹划、互相配合、抓紧落实，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完成本届大会的各项筹备任务，确保大会顺利召开。

(三) 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级党组织要通过校园网、宣传栏等途径，加强对教代会、工代会基本知识的宣传，增强广大教职工民主参与、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的意识，激发大家的责任感与使命感，为大会的筹备召开营造民主和谐、积极奋进的校园氛围。各基层党委(党总支)负责做好宣传发动、大会代表选举、教代会执委会和工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建议名单酝酿推荐、严肃换届纪律教育等相关工作。

- 附件：1.《南京工业大学第六届教代会代表名额分配表》
2.《南京工业大学第六届工代会代表名额分配表》
3.《南京工业大学第六届教代会代表候选人预审汇总表》
4.《南京工业大学第六届工代会代表候选人预审汇总表》
5.《南京工业大学第六届教代会代表汇总表》
6.《南京工业大学第六届工代会代表汇总表》
7.《南京工业大学第六届教代会执委会委员候选人初次提名人选情况汇总表》
8.《南京工业大学第六届工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初次提名人选情况汇总表》

